

臺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課程領導增能

--學校課程評鑑暨彈性學習課程線上發表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。
- 二、臺北市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。
- 三、臺北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總體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標

- 一、邀請前導學校分享課程發展與課程評鑑實施方案，透過辦理課程發展與課程評鑑之成果發表，藉以提升臺北市國中學校的課程發展品質。
- 二、邀請活化學校分享彈性課程的課程內容建構、課堂實踐歷程與評量的成果發表，提供專業分享與對話的平台，期提升跨域設計與探究學習的素養導向教學品質。
- 三、透過學校課程發展與彈性學習課程設計焦點討論，增進課程領導之專業知能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課程與教學發展工作圈總召學校天母國中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課程領導組召集學校景興國中、副召集學校敦化國中及實踐國中
- 四、協辦學校：北政國中、萬華國中、介壽國中、麗山國中、中山國中

肆、參加對象：

- 一、臺北市所轄各公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及國立附屬中學)以團隊方式報名參加，團隊成員包含校長、教務主任，及 1-2 位彈性學習課程研發教師。
- 二、本研習為調訓性質，請各校依場次報名。
- 三、請臺北市國中前導學校、活化學校依分配報告之場次參加線上研討會。

伍、辦理場次：(共 90 所學校)

場次	參加學校	時間	發表學校	線上連結	主持人 指導專家
場次 1	興福、北政、信義、內湖 景美、景興、萬芳、靜心 景文、再興、東山、芳和 民族、政大附中、螢橋 (15 所)	5 月 25 日(三) 8:40~12:00	興福 北政 信義 內湖	meet.google.co m/mfz-iabt-rhc	潘姿伶校長 洪詠善主任 徐式寬教授
場次 2	實踐、萬華、誠正、天母 雙園、大理、古亭、五常 中正、弘道、長安、北安 新興、大直、大同、濱江 (16 所)	5 月 25 日(三) 8:40~12:00	實踐 萬華 誠正 天母	meet.google.co m/dfj-dufa-mjq	洪志成校長 葉興華教授 余 霖聘督
場次 3	蘭州、介壽、南門、金華 忠孝、建成、延平、復興 重慶、成淵、靜修、薇閣 泰北、華興、民權(15 所)	5 月 26 日(四) 13:10~16:30	蘭州 介壽 南門 金華	meet.google.co m/yue-zfnn-zfd	陳建廷校長 余 霖聘督 葉興華教授

場次 4	東湖、麗山、明湖、木柵 西湖、三民、方濟、戲曲 至善、格致、蘭雅、福安 衛理、達人(14 所)	5 月 24 日(二) 8:40~12:00	東湖 麗山 明湖 木柵	meet.google.co m/ary-jtpp-poa	張幸愉校長 余 霖聘督 吳璧純教授
場次 5	新民、敦化、北投、興雅 西松、中崙、永吉、瑠公 普林斯頓、成德、明德 桃源、石牌、奎山 (14 所)	5 月 31 日(二) 8:40~12:00	新民 敦化 北投 興雅	meet.google.co m/xoe-bfdc-hrb	周婉琦校長 吳璧純教授 余 霖聘督
場次 6	南港、中山、龍山、關渡 龍門、士林、民生、仁愛 大安、懷生、和平、陽明 百齡、師大附中、幼華 立人中小學(16 所)	6 月 2 日(四) 8:40~12:00	南港 中山 龍山 關渡	meet.google.co m/pko-nfgf-skf	周婉玲校長 葉興華教授 吳璧純教授

陸、研討會流程：

時間	流程	負責單位 / 主 講 人
8:40~9:00 13:10~13:30	進入線上研討室簽到	協辦學校
9:00~9:10 13:30~13:40	引言	教育局長官 協辦學校校長
9:10~10:20 13:40~14:50	1. <u>分享一門彈性課程之表現任務設計與運用。</u> (1 校分享，20 分) (1)原課程名稱、節數、設計理念及課程目標。 (2)分享彈性課程之素養導向的表現任務設計、研發 評量規準、實際現場運用等(含歷程分享與反思) 2. 回饋交流：專業對話、教授給予回饋(10 分)	臺北市國中 活化學校 指導教授兩位
	1. <u>從學校課程發展談課程評鑑實施之成果分享</u> (1 校分享，20 分) 2. 回饋交流：專業對話、教授給予回饋(10 分)	臺北市國中 前導學校 指導教授兩位
10:20~11:30 14:50~16:00	1. <u>從學校課程發展談課程評鑑實施之成果分享</u> (2 校分享，每校 20 分) 2. 回饋交流：專業對話、教授給予回饋(10 分)	臺北市國中 前導學校 指導教授兩位
11:30~12:00 16:00~16: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長官 協辦學校校長 指導教授兩位

柒、報名方式與日期

- 一、請各場次參加研習教師於該場次研習前 3 日，逕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學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- 二、參加人員核予公假派代，全程參與者，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三、發表學校須於該場次研習前 7 日將報告簡報 (PPT 檔) 按照報告場次上傳至雲端 (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jj1XBBuAqkntghc5YXaxSzLPTeET8zD5?usp=sharing>)

捌、聯絡人及電話：景興國中教務處專案教師張舒婷，電話(02)29323794 轉 112。

玖、經費需求：由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。

壹拾、本計畫經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